

## 电白区南海街道万寿口社区

# 居住环境不断改善 文明意识明显提高

■记者 谢力忠

本报讯 近年来,电白区南海街道万寿口社区居委会积极响应上级党委政府的号召,充分利用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和村规民约,大力开展移风易俗工作,破除陈规陋习,目前已取得明显成效,群众文明意识明显提高。

据了解,万寿口社区在南海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在社区党支部带领下,在包联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严格按照市委、区委部署要求,积极推动社区环境卫生整治。该社区迅速成立爱卫创卫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及时召开两委干部会议,传达上级创卫文件精神,把爱卫创卫工作列为社区工作的重中之重,通过召开村干、代表、党员会议,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标语,公开栏和走访群众等方式,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把爱卫创卫工作传播到每家每户。

此外,该社区按照上级安排把周五定作为清洁卫生日,与包联单位一起排查卫生死角,大搞各自然村道卫生,雇用铲车、钩机、汽车、清洁员清运垃圾及杂草、杂物。社区联合街道对辖区万寿口大道路段、新街村、世代坡村、陈屋村、万寿口村、白盐头村、东村、罗屋村等道路两边乱搭、乱放杂草、杂物进行了专项整治。该社区在建成公厕的基础上,加快完成好公园建设,全面解决社区居民休闲娱乐场所问题。现在,该社区的群众居住环境不断改善,文明意识不断提高。

万寿口社区深入推进社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在社区场所设施建设、办公条件、服务条件等方面认真对照标准化建设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一厅五室”和九个服务功能室的建设,并利用场所优势发挥其功能作用,为社区居民提供健身、娱乐的好去处。

据了解,该社区完成了2021

年居民养老保险308人,“三保”工作完成街道下达的任务100%,对生活困难的低保户进行了入户调查认真评议,严格审核做到

应保尽保,完成了60岁老人疫苗接种工作任务,群众幸福感不断增强。殡葬工作方面,大力破除农村陈规陋习,推进移风易俗。



村道干净整洁。茂名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吴云杰 摄

此外,该社区积极调解各类民事纠纷,倡导文明乡风,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社会治安稳定,人们安居乐业。

## 化州公安查处3起网络造谣案件

■记者 柯小瑛 通讯员 黄海樱

本报讯 化州市公安机关在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中,大力推进“净网2022”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网络造谣等违法犯罪活动,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近日,当地警方通报,近一个月来,接连查处3起网络造谣案件,落网的3名违法人员已被治安处罚。

**第一起:**

“现场直播”原是炒作旧闻

6月23日,男子孙某通过其抖音号,以现场直播的方式,发布一段化州某酒吧门口打架的视频,并加上字幕:“出力打,打赢坐

监,打输住院!”据调查,当天化州某酒吧门口没有发生相类似案件,该视频系一段旧视频,孙某将其配上音乐加上字幕,渲染成“现场直播”,在网上热传,严重影响了当地的社会治安形象。

6月24日,警方循线抓获嫌疑人孙某(男,41岁,化州市林尘镇人)。其后,违法人员孙某因涉嫌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5日。

**第二起:**

“现场直播”竟系胡编乱造

6月23日晚,化州本地的一些微信自媒体平台,流传城区某养生馆有男子嫖娼死的“新闻”。

据了解,6月23日中午,化州市公安局东山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有一名男子到城区某养生馆借用充电器和洗手间的过程中,突发疾病倒地昏迷,经现场抢救无效死亡。民警在现场处置警情的时候,刚好路过此地的马某某,不问真相,竟在一个500人的微信群里,发布语音称“一男子在某养生馆嫖娼死”,该信息被传播,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

6月26日,警方抓获嫌疑人马某某(男,35岁,化州市鉴江街道人)。其后,违法人员马某某因涉嫌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被公安机关行政处罚。

**第三起:**

“现场直播”来自移花接木

7月19日凌晨,化州本地的一些微信群流传一段几名青年男子在一间烧烤店门口打架的视频,视频配文称打架地点系“化州城区某烧烤店门口”,引起众多网民关注。

经核查,化州城区某烧烤店当天并没有发生相类似的案件。7月19日下午,警方通过调查视频的散布源头,抓获嫌疑人曾某某。据曾某某(男,29岁,化州市宜桥镇人)交代,7月19日凌晨,其收到微信好友“某林”从我省某地拍摄发来的一段视频,“某林”配音称“班马骝又在这里打架了”。曾某某迅速将该视频转发到一个500

人的微信群,并在群里补充配上文字,称是“化州城区某烧烤店门口打架”,导致该视频被不明真相的网民流传。其后,违法人员曾某某因涉嫌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8日。

**警方提醒:**网络转发散布谣言都要担责

警方提醒广大网民,发布或转发谣言将被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网络世界也是法治社会,法律是网络行为的底线,希望广大网友共同遵守网络秩序,共同维护网络环境,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通过网络寻找最美的风景,共同构建清朗网络空间,而不是逾越底线受到法律的严惩。

## 法治

值班主任:周燕红 责编 版式:谢力忠

### 劳务报酬被拖欠

# 高州法院跨省调解促解决

“感谢法官,感谢高州法院,为我追回辛辛苦苦挣得的劳务报酬,再也不用广西、广东两地来回跑了!”原告黄某拿到劳务报酬后,向法院道谢,对高州法院高效为民的司法作风表示充分肯定。近日,高州法院金山法庭迅速为广西籍原告追回被拖欠一年多的劳务报酬,急群众之所急,想群众之所想,大力加强诉讼调解工作力度,有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2021年6月,原告黄某与被告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由原告负责广西玉林地区的饲料销售,合同期限为6个月,其中6月和7月不计算任务量,8月至11月每个月的销售任务量为200吨,12月的销售任务量为500吨。被告每月支付给原告1.2

万元报酬,考核任务量的时间节点为8月份和12月份,每月没有完成任务量的没有任何报酬。合同约定双方发生纠纷的,由被告所在地法院管辖。其后,双方因为6月和7月的任务量计算问题发生争议,被告以原告没有按时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量为由,拒不支付劳务报酬给原告。原告一纸诉状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劳务报酬2.4万元及违约金5000元。

由于原告黄某常住广西博白县,来回奔波一趟十分不方便。为及时化解纠纷,促进案结事了,金山法庭承办法官在收到案件后,迅速通过电话联系双方当事人,了解案件具体情况,并向被告某公司严正指出不支付劳务报酬的法律后果,要求其分析利弊,自觉承担法律义务。同时,针对原

告销售工作滞后、没有按时完成任务量的情况,承办法官及时指出其违约之处,建议多站在对方的角度考虑问题,合理处理分歧,早日化解纠纷,避免两地来回奔波之苦。经过承办法官的释法说理,双方当事人均认识到自己存在的问题,同意通过庭前调解方式化解争议。

为此,承办法官决定趁热打铁,组织双方前来法庭进行现场调解。调解过程中,原、被告因6月和7月是否需要计算劳务报酬的问题再起争执,一度吵得不可开交。承办法官为此及时进行释法说理,耐心解释民法典有关法律条款,指出双方由于法律知识欠缺导致合同内容不够完善,双方均应对此承担相应责任。经过承办法官深入浅出的讲解,双方均同意各自退让一步,

最终促使双方就原告的劳务报酬问题达成一致调解协议,并当庭握手言和,化干戈为玉帛。第二天被告一次性付清了劳务报酬给原告,纠纷得以圆满化解,原、被告均为承办法官的专业、高效调解点赞。

记者 杨珮珮 通讯员 朱祖永 黄茵

## 法治聚焦

茂名市司法局 主办  
茂名市普法办 协办  
茂名日报 协办

## 化州法院创新优化调解方式

面对疫情,化州法院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优先选择线上调解方式,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互联网、电话、微信等线上方式“面对面”“心连心”沟通协商。该举措既助推审判工作,又尽量减少疫情期间人员的接触。

原告李某起诉被告甲、乙、丙支付尚欠的材料货款568271.05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并向本院提交送货单等证据予以证明,承办法官在庭前调查时发现各方当事人及其诉讼代理人分别在不同的地方。

民间借贷是指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进行资金融通的行为。在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出借人对资金来源负有举证责任,如果出借人是通过网络金融平台取得贷款后再出借给他人,出借人是否可主张双方成立民间借贷关系?

李某与谭某是朋友关系。谭某以资金周转困难为由向李某借款,李某先后在微信上转账15000元、10000元借款给谭某,其中,15000元借款资金来源于某网络金融借款平台。后谭某向李某陆续还款6500元。李某就剩余借款向谭某催还未果,遂将谭某诉至电白法院。

法院经审理后,依法认定原告出借给被告的10000元借款合同合法有效,而原告出借给被告的15000元借款来源于金融机

构,系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故该笔15000元的民间借贷合同无效。

**法官说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通过)第十三条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民间借贷合同无效:(一)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的;(二)以向其他营利法人借贷、向本单位职工集资,或者以向公众非法吸收存款等方式取得的资金转贷

的;(三)未依法取得放贷资格的出借人,以营利为目的向社会不特定对象提供借款的;(四)出借人事先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借款人借款用于违法犯罪活动仍然提供借款的;(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六)违背公序良俗的。”

本案中,原告李某出借给被告谭某的15000元资金来源于金融借款,系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故该笔15000元民间借贷合同无效。

无效合同自始没有法律约束力,应该如何救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五

十七条规定:“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被撤销或者确定不发生效力后,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由此所受到的损失;各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官提醒:民间借贷中出借的资金应是自有资金,通过信用卡套现、网络金融平台套取借款后再出借给他人,存在较大风险,一旦他人不能及时还款,出借人作为信用卡的持有人和金融平台用户,除了承担相应的利息损失外,个人征信也有可能受损。若以转贷牟利为目的,套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高利转贷他人,违法所得数额较大,还可能构成高利转贷罪,要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当事人私下通过视频形式达成和解协议,再通过邮寄方式签订和解协议书,充分利用新时代互联网和快递的便利。该提议一经提出即得到了各方当事人的一致认可,双方趁热打铁私下自行达成了和解协议,再通过邮寄方式向法院邮寄了各方签字的和解协议书和申请书,向法院申请出具调解书确认各方签订的和解协议的效力。化州法院收到申请后依法出具了民事调解书,对各方签订的和解协议进行确认。

记者 谢力忠 通讯员 杨婵娟

### 高州

##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记者 潘雪梅 通讯员 黄仁驹 车艳冰

本报讯 今年以来,高州市聚焦自建房、燃气、危化品、工贸、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据统计,该市共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1196家次,排查隐患835项,曝光问题37个,已整改747项,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高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今年以来先后召开10次市委常委会会议和市政府常务会议,该市主要领导在重点时段赴一线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和指导。市安委办积极发挥统筹协调功能,督促、协调各镇(街)、各部门、各单位认真按照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方案的工作要求,对标对表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以及省“65条”、茂名“70条”硬措施,细化工作方案和采取有力措施,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攻坚,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 化州人社局

## 资格认证送上门 便民服务暖人心

■记者 文华春

本报讯 “老人家,请您按照手机提示做动作,眨眼、张嘴、摇头……”日前,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来到位于河西街道解放路的退休职工李叔家中,为退休职工进行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

录入信息、确认、刷脸……在老人的配合下,不到3分钟,李叔的资格认证就完成了。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可在手机上进行,对于不会使用智能手机的老人来说,这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针对这一情况,该局把为行动不便及空巢老人开展上门服务列入任务清单,组织党员志愿和指导各镇(街道)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基层一线,全面精准察民情,对辖区内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进行全面摸排梳理,对无法通过人脸识别自助完成认证的高龄、病残、行动不便等老人开展上门服务。截至7月20日,化州市机关养老和居民养老已年审184295人,2232人通过运用大数据信息技术实现“静默认证”。

## 四名员工被拖欠工资 茂南法院诉前调解化纠纷

茂名某美食城经营者关某因拖欠四名员工的工资,被员工诉至法院。近日,茂南法院通过司法惠民服务中心对该四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成功进行了调解,妥善化解了纠纷。

茂名某美食城因经营不善等原因,于2021年7月结束营业。经关某与丁某等四名员工进行结算,关某写下《欠条》确认尚欠该四人工资,承诺分三期支付。然而,关某支付了第一期工资后,未按约定的时间支付余下两期工资。丁某等人多次催要未果,只好于2022年7月19日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关某向该四人支付余下的工资五千元至八千元不等。

法院收到诉讼材料后,认为该四起案件均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于是引导双方至司法惠民服务中心进行诉前调解。调解员通过电话联系上关某,关某称因其生意经营失败导致产生了大额的债务,确实无法一次性付清工资给四人;希望法院能主持调解,其愿意分期支付工资给丁某等人。调解员将关某的意见反馈给丁某等人,该四人情绪较为激动,称每人几千元的工资数额不大,希望关某一次性付清。丁某等人还称此前多次电话联系关某,但关某均推诿不接,如果要分期支付,希望能与关某面谈。

因关某人在外地,调解员遂组织双方通过远程视频系统进行调解。经调解员引导,关某在视频里诚恳地表达了歉意,使双方的气氛得到了缓和。其后,调解员从情理法角度出发做调解工作,一方面告知关某拖欠工资款不付的法律后果,劝其积极还款;另一方面建议丁某等人体谅关某面临的困境,互相理解协商还款。

经过调解员的努力,丁某等四人与关某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关某自2022年8月起每月至少偿还每人500元,2023年7月至12月间付清所拖欠该四人的工资款。

记者 张伍 通讯员 何松富 陈培君

## 失信案例